

國立臺北大學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108 博士班

修業說明手冊



博士班新生注意事項：



校網新生專區：<http://lms.ntpu.edu.tw/board.php?courseID=14167&f=activity>

1. 選課：

每學期請登入學生資訊系統**選課**，系統上需要登錄郵局局號、帳號（僅限郵局）。

2. 開學日期：108.09.09（週一）開始上課。

3. 新生研究室分配，請新生統一於公告時間到公 3 F 18 系辦公室領取研究室鑰匙、學術參與時數登錄表。

4. 本系 316 電腦室備有公用電腦及影印機（含列印功能），使用者酌付費用，有關門禁卡及列印卡開學後可向林家如助教申辦。

5. 修業期間有關

博士班：公告本系 318 辦公室公布欄及系網頁/課程資訊/博士班/博士班訊息 <http://pa.ntpu.edu.tw/index.php/ch/course/index/5/533>

博碩士班共同訊息專區：

http://pa.ntpu.edu.tw/index.php/ch/course/course_show/145/657

6. 三峽校區系辦公室電話：02-86711006。

7. 請於學生資訊系統登錄常用 MAIL & 正確聯絡電話，俾利日後訊息通知。

三峽辦公室助教主要承辦業務

李瓊瑤助教：碩博士班

林家如助教：學士班

林麗樺助教：人事、綜合業務

台北辦公室助教主要承辦業務（下午&晚上上班）

蘇俞如助教：進修學士班

楊宛育助教：碩士在職專班

108 學年度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博士班研究生手冊

一、博士班學生修業規則

二、博士班研究生申請研究計畫、學位考試

注意事項

三、論文撰寫格式

四、108 入學博士班年度課程科目規劃表

備註：在學期間如相關辦法修訂，以電子郵件通知及系網頁公告更新為主，不再另發紙本。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博士班學生修業規則

民國 92 年 5 月 27 日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 94 年 8 月 9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增訂第六條、修訂第七、九、十一、十二條）
民國 94 年 9 月 14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二、六、八、九、十、十一、十四、十五條）
民國 94 年 11 月 16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二、六、八、九、十、十一、十四、十五條）
民國 96 年 04 月 11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六、十條）
民國 97 年 8 月 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二條、第四條）
民國 97 年 10 月 29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二、六、十一、十二條）
民國 102 年 03 月 2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六、十一、十六條）
民國 102 年 03 月 2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二、第十一條第七項第七款），自 102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民國 104 年 02 月 2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自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惟第十條第一、三、四項修正從 104 學年度在學學生開始適用
民國 106 年 07 月 05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第七條第一項、第十一項/第十三條第二項），自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民國 107 年 06 月 13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增訂第十條第六項），自 107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民國 108 年 2 月 20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修訂第八、九條），適用所有在學博士生
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修訂第十一條），自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適用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規則依據學位授予法、國立臺北大學碩博士班修業章程、國立臺北大學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要點、國立臺北大學碩博士學位考試細則及國立臺北大學學生抵免辦法訂定之。

第二章 課程研修

第二條 學生在校修業期限以二至七年為限，因特殊事故得申請休學，休學累計以二學年為原則，因重病、精神病、特殊事故、兵役等原因需再申請休學者，經一定程序核可得延長休學年（期）限。

學生最低應修學分數為 28 學分。論文學分另計。

第三條 學生每學期修習科目一般生不得多於四科、在職生不得多於三科（0 學分科目不在此限）。但情況特殊，經導師、系主任核可者不在此限。

未修畢最低應修學分數前，每學期至少應修習一科。

第四條 學生於入學後第二學期起，得修習非本校、系開授之博士班或碩、博士班合開課程，每學期限修一科，修畢得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但以不超過 6 學分為上限。

第五條 重考後考取修讀學位之研究生，得酌予抵免必、選修科目學分，但抵免科目成績須達 85 分以上，且為近五年內修畢之課程，經現任授課教師同意後辦理，以抵免 12 學分為上限。

第六條 學生於入學後通過學科考試（得以專門學術論著的發表申請抵免後）六個月內，應洽請一位本系專(兼)任教授或副教授為主要指導教授，亦可另請一位本系或本系以外之教授為共同指導教授。學生所提論文指導教授人選中，若均無本系專任或兼任教授時，應獲得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二分之一以上委員同意。若未獲同意時，學生應另行提報指導教授人選。指導教授名單經系主任同意後，送系辦公室及課務組備查。

本系專任教師指導博士論文以二名為原則，非本系專任教師指導博士論文以一名為限。

經遴請之指導教授，如指導對象為其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對於該指導教授之職務，應自行迴避。

第七條 論文指導教授之資格應以具備本規則第十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四款所定口試委員資格為原則，若以第四款資格擔任者，僅得與具備第一款至第三款資格者共同指導論文，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同意，並應符合下列條件：現或曾任大學助理教授或公立學術研究機構助理研究員，並於最近十年內出版與所指導論文相關學術領域之專書，或在國內、外審查制度學術

期刊發表相關論文三篇以上，或曾獲國科會獎助及專案研究計畫補助達三次以上者。

第三章 學科考試

第八條 學生修畢必修課程及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四分之三者，始得申報參加學科考試。

博班生得以專門學術論著的發表申請抵免學科考試。前述論著指學生入學後，發表刊載於本系認可具有審稿制度之學術性期刊合計三篇，其中至少須有合計一篇為 SSCI 或 TSSCI 的期刊論文。合著論文按合著人數之比例計算。

第九條 學科考試科目包含必考科目(公共行政專題、公共政策專題)兩科、選考科目一科。以上考試科目，學生均應修畢及格，方得報考。

選考科目必須與博士學位論文題目相關。選考科目成績不及格者，重考時得更改考試科目，但以一次為限。

第十條 學科考試以筆試為之，並依下列規定辦理之：

- 一、學科考試於每年六月、十二月各舉辦一次，學生應於每學期開學後兩週內填寫學科考試申請表，並檢附成績單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經系主任核准後為之。
- 二、學科考試每一科目命題委員二至四位，由系主任遴聘，其中至少應有一位校外委員。命題委員、考試學生名單應雙向保密，各科考試時間及考試方式由命題委員訂定之。
- 三、必考科目採指定書單為命題範圍，指定書單應定期公告本系網頁。選考科目由原授課老師提供參考書單，另由系主任聘請一位校外委員額外提供中英文書籍，以 8-10 本為原則（期刊論文 5 篇等同 1 本書）；並於考試前二個月提供參考書單，
- 四、學科考試以 70 分為及格，任何一科不及格，得申請重考一次；選考科目得更換考科，但仍視為重考。重考成績以實得分數登計，惟重考費用由學生自行負擔。學科考試經重考仍不及格者，應予以退學。但有特殊情形，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提案，系務會議同意者，不及格科目得申請第二次重考。第二次重考仍不及格者，應予以退學。
- 五、已提出學科考試申請而無法應考者，至遲須於考試前兩週提出撤銷申請，並經系主任書面同意，否則該次考試成績以零分計算；如因重大事故或重病而請假並經系主任核准者，不在此限。
- 六、博士班學生入學後五年內（不含休學期間），應通過學科考試，否則應予以退學；或依本校博士班學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要點第四條規定為其他必要之處理。

第四章 博士學位論文考試

第十一條 學生申報博士學位論文考試前，須先符合下列條件：

- 一、修畢最低應修學分數。
- 二、通過學科考試。
- 三、通過博士論文計畫審查。
- 四、通過中高級全民英文檢定或本系認定之其他同等級外語能力認證；或至國外大學（不含大陸地區）或研究機構進修至少一學期

以上。

五、個人論作兩篇。

六、以第一或第二發表人之身分於國內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三次，或國外（不含大陸地區）學術研討會中發表論文一次。

七、須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

前項第二款通過學科考試之規定，得以專門學術論著的發表申請抵免；指學生入學後，發表刊載於本系認可具有審稿制度之學術性期刊合計三篇，其中至少須有合計一篇為 SSCI 或 TSSCI 的期刊論文；合著論文按合著人數之比例計算。

第一項第四款通過中高級全民英文檢定或本系認定之其他同等級外語能力認證，以行政院公務人員英語檢測陞任評分計分標準對照表為參照原則。以赴國外進修申請抵免者，須事先獲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同意，並經學術發展委員會事後審查通過。

第一項第五款之個人論作兩篇，係指於入學後刊載於具有審稿制度之刊物。合著論作按合著人數之比例計算。個人著作如於考試前兩週仍無法刊登，則須繳交「允刊證明」；唯已申請抵免學科考之論文不得再計入。

第一項第七款係指博士班學生於通過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後，應符合「國立臺北大學學術研究倫理教育實施辦法」相關規定。

曾於本系就讀後重新取得博士學籍者，得採計前次入學後有關第一項第二、四、六款，所取得之資格。

第十二條 博士論文計畫審查以口試為之，並依下列規定辦理之：

一、審查期間為每學期開學日起至學期結束止。

二、學生至遲應於審查舉行前四週提出申請。申請時，應填具論文計畫審查申請表及委員名冊通知書，經系主任召開學術發展委員會議核定後，聘請審查委員。

論文計畫審查委員之組成方式與資格準用本規則第十四條之規定。

三、論文口試由具備本規則第十四條所定資格之委員五至九人組成委員會行之，其中至少需有半數以上委員具備第一款至第三款之資格。校外委員須佔全體委員三分之一(含)以上，指導教授為當然校內委員，不得擔任召集人。

口試委員人數應按指導教授人數比例增加，即指導教授一人者，口試委員應共為五人；指導教授二人者，口試委員應共為七人；指導教授三人者，口試委員應共為九人。

四、審查委員之產生由指導教授提建議參考名單，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審議後，由系主任核聘。

經遴聘之考試委員，如其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之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對於該考試委員之職務，應自行迴避。

五、論文計畫審查及格者，始得於審查通過兩個月後舉行學位考試。成績評定為不及格者，應重新擬訂論文計畫，並於次一學期起再行提出申請。

第十三條 博士學位論文考試之舉行，以口試方式為之，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學位考試舉行期間依本校行事曆規定辦理。

- 二、學生至遲應於口試舉行前一個月提出申請，申請時，應填具學位考試申請表並備齊學科考試通過證明、語言檢定證明、個人論作兩篇、國內外學術研討會論文及完成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證明後送交系辦公室。
- 三、申請時除應符合本規則第十一條之規定外，並須填具學位考試申請表，繳交論文口試本，經系主任、教務處核可後，始得舉行之。
- 四、學位考試委員與論文計畫審查委員相同，非因重大事故不得變更；須變更者，其委員資格與名額應符合本規則第十二條第三款與第十四條之規定，並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及系主任同意。
- 五、學位考試應在系辦公室所在地舉行，得對外公開。論文口試費用如有法定項目外之支出，由申請人自行負擔。

第十四條 論文口試委員之資格參照學位授予法第十二條之規定，除對博士學位候選人所提論文學科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現或曾任教授者。
- 二、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者。
- 三、現或曾任副教授或擔任中央研究院副研究員，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四、獲有博士學位，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
- 五、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

第四、五款所稱「在學術上著有成就者」，係指於最近十年內出版與所口試論文相關學術領域之專書，或在國內、外審查制度學術期刊發表相關論文一篇以上，或曾獲國科會獎助及專案研究計畫補助達一次以上者。以上所稱發表之學術論文，如係與他人合著者，每篇按合著人數比例計算。

第十五條 博士學位論文考試成績以 70 分為及格，評定以一次為限，並以出席委員評定分數平均決定之。但有三分之一以上委員評定為不及格者，或論文有抄襲或舞弊情事，經學位考試委員會審查確定者，均以不及格論。

學位考試每人每學期得舉行一次。學位考試成績不及格而其修業年限尚未屆滿者，得於次一學期起申請重考，重考以一次為限，重考成績達 70 分以上者概以 70 分計。學位考試經重考仍不及格時，應予退學。

第十六條 通過學位考試者，於論文考試成績報告單送達教務處登錄後，始得辦理本校畢業離校程序。

本系學生須繳交博士論文二本，歸還借閱之書刊、論文、研究室鑰匙，通過台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本校電子學位論文系統之查核者，始完成本系之畢業離校程序。

第五章 附則

第十七條 本規則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有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八條 本規則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並報教務處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博士班研究生申請研究計畫、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壹、遴請指導教授：

94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於入學後通過本系學科考試規定後六個月內需填報。如下表件填妥後送交辦公室：

- 一、對校：「博士班填報（異動）指導教授名單通知書」（課務組/表單下載 http://www.ntpu.edu.tw/admin/a7/org/a7-2/download_more.php?id=178）
- 二、對系：「博士班填報（異動）指導教授名單通知書」

貳、論文計畫口試 (Proposal)

- 一、申請時間：每學期開學日起至學期結束止，需於口試舉行前四週向系辦提出申請書。

二、申請程序：

(一) 下方表件填妥後送交辦公室：

1. 「博士班學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申請書」
2. 「博士候選人及考試委員名冊」。應填寫 5 位以上口委名單由系辦薦送學發會參考審定。核定口委後，再由學生跟口委敲定確切的口試、日期（口試教室由系辦協助商借）（指導教授 1 人時，口委 5 人；指導教授 2 人時，口委 7 人；指導教授 3 人時，口委 9 人）

(二) 舉行研究計畫口試前，學生應與指導教授敲定日期、地點（可由系辦商借）於校內先舉行「公開論文發表」；並由系辦協助公告網頁與師生。

(三) 研究計畫通過兩個月後始得「舉行」學位考試，但應於舉行學位口試前一個月向系辦提出申請。

參、學位論文考試(Final)：

一、申請時間：依學校行事曆規定，且需於口試舉行前一個月提出申請。

二、申請程序：

- (一) 表件填妥後送交辦公室：「博士班學生參加論文考試申請書」一式兩份。
- (二) 學位考試委員與論文計畫審查委員相同，因重大事故須變更者，應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同意。變更需填「碩博士班學生論文考試（異動）申請書」。

備註：各項申請表請於系網頁下載檔案填妥成 WORD 檔案後列印（並 MAIL 李助教）。

108.08.01 行政系更新

國立臺北大學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論文寫作指導

(92年7月7日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99年4月14日系務會議決議修正通過)
(108年6月12日系務會議報告修正通過)

請妥善保存，遺失恕不補發

研究計畫大綱格式

壹、研究動機

一般而言，此部分應該涵蓋下列要點：

- 1.研究題目發生的背景與變遷過程
- 2.研究題目的重要性

貳、研究目的

前節指出研究題目的重要性之後，接下來應敘明藉由此研究所想要達到的目的為何。並且告訴讀者所研究的問題為何？亦即研究的題目包含哪些面向？吾人所進行的研究即是以研究問題為切入點以蒐集相關資料，尋求解答。

參、概念（或名詞）界定

肆、文獻探討

這一部份要探討的是與你的研究題目相關的研究有哪些，他們的觀點與發現為何，有哪些不足的地方。這一部份要進行的是整合、分析，有可能是你自己研究理論架構與變項的來源。

伍、理論基礎（可與「肆、文獻探討」合併）

這一部份須說明你將以何種觀點對研究題目進行觀察與分析。

陸、研究架構

柒、研究方法與範圍

這一部份需說明你擬採取何種研究途徑（**approach**）研究此題目，並採用何種方法（**methods & techniques**）來蒐集相關資料。此處沒有所謂的最佳方法，必須依研究题目的特性而定。

捌、研究限制

每個人的時間、精力、經費均有限，不可能對所有面向進行研究，因此必須陳述在你的研究之中存在著哪些限制等待未來的突破。

玖、章節安排

簡單告訴讀者此篇論文每一章的重點為何。

拾、參考書目

論文寫作格式

一、內容格式

(一) 除外國語文系(所)外，以中文撰寫為原則。

(二) 撰寫方式採用左而右橫寫。頁行字數及版面設計如下：

1. 論文一律以 A4 大小的 80 磅白色模造紙印刷。
2. 字行排列格式，以上邊界 3 公分，下邊界 3 公分，左邊界 3 公分，右邊界 2 公分為準。若以雙面印製，每章以奇數頁起排，奇數頁字行排列同前規定；偶數頁左邊界 2 公分，右邊界 3 公分。
3. 各章節之所有標題均以粗體字印出，內文以 12 號字字體印出，中文字體以標楷體或新細明體為原則，英文字及阿拉伯數字則均以 Times New Roman。
4. 頁數編排由正文首頁起算至最後一頁。以阿拉伯數字(字體為 Times New Roman)依次編號，置於每頁正中下方，不以章為單元。中、英文摘要及目錄等頁碼以羅馬數字置於每頁正中下方。

(三) 目錄格式：

1. 目錄依次為論文之導論及本論文所分之章、節排列。
2. 如表、圖兩者合計在 5 個以上不足 10 個時，則表圖兩者合併為表圖目次，並且呈現於同一頁。
3. 如表、圖兩者合計各在 5 個以上時，則表圖兩者應單獨列表目次及圖目次。

(四) 各章節之所有標題以「壹，一，(一)，1，(1)，A，a」順序排列；英文則按「I，1，(1)，A，a」順序排列。

(五) 論文中引述他人原文，中文需加單引號「」，英文加雙引號“ ”，並註明出處。若引敘字數超過四行，須另起一段，左邊內縮三字以斜體字印出，字體大小 10，右側不內縮。

(六) 圖表格式：

1. 論文中如有圖表，應置於本文中提及該圖表之文字之後。
2. 圖之標題在圖的下方，表之標題在表的上方。
3. 圖表除非長度超過一頁，否則盡可能置於同一頁，且須註明資料來源。

(七) 論文本文之後為參考書目，參考書目應以奇數頁起頁，每頁之字數及字行排列範圍均如論文本文。

(八) 參考書目之後，如有附錄則加附錄。附錄應為奇數頁起排，每頁之字數及字行排列範圍均如論文本文。

(九) 送請口試之論文務必依指導教授之指導修改及仔細校對，並打印裝訂，封面標題下方應括號註明（口試本），分送各口試委員。俟口試通過後再行修正。修正後未裝訂前，先送請指導教授審閱後，方提交正式印刷，其中碩士班學生送 3 冊至系辦公室，碩士在職專班學生送 5 冊至系辦公室，再各送 1 冊至圖書館以辦理離校相關手續。

二、註釋格式

(一) 以夾註方式註明文獻出處的註解。作者有二人時，中文用頓號、連接，西文用 **and** 連接；作者為三人或以上時，中文第一位作者名加「等人」表示，西文加 **et al.**。

【格式】（作者，年代：頁數）

【範例】（曾冠球，2011：84；Kroll, 2013: 266-267）

（Heidenheimer et al., 1970; Dryzek and Berejikian, 1993: 50; 陳定銘等人，2012：50）

(二) 文中已有作者姓名時，括弧內夾註可省略作者名。

【格式】作者（年代：頁數）

【範例】方凱弘、陳宏興（2014：63-68）

Bryson 等人（2006: 45-50）

(三) 論文本文如有必要附加說明行文涵義時，請用註腳（**foot notes**）方式，亦即將註釋置於每頁下方，並依下列規定：

1. 註釋之標號一律置於引述資料句末標點符號前。

2. 註釋編號為配合國家圖書館電子轉檔規定方便起見，採全書連貫編號方式。

1. 註腳之說明文字字體大小為 10 號字，行距為單行間距。

三、參考書目格式

- (一) 參考書目須另起一頁，置於全篇論文本文之後，先列中文書目，以作者姓氏筆畫依次排列，再列西文書目，以英文字母順序依次排列。書目不再依專書、期刊、論文、報紙資料...等予以分類。
- (二) 中文書目依作者姓氏筆劃數目依序排列，不需標明序號。若姓氏相同，則依名的第一字筆劃數目依序排列之。
- (三) 西文作者姓名採 Last Name, First Name(initial). Middle Name (initial). 作者有二位以上時，第二位以下採 First Name (Middle Name) Last Name 之順序，兩個作者間以“and”間隔。
- 例如：Dolan, P., M. Hallsworth, D. Halpern, D. King, and I. Vlaev. 2010. *MINDSPACE: Influencing Behaviour for Public Policy*. London: Institute of Government.
- (四) 若同一作者有多項參考書目時，請依年代先後順序排列。若同一作者同一年代有多項參考書目時，請依序在年代後面加 a、b、c 等符號。
- 例如：陳金貴，2002a.....
陳金貴，2002b.....
- (五) 字體及大小：中文字以標楷體或新細明體 12 號字為原則。英文字及阿拉伯數字以 Times New Roman 12 號字。
- (六) 每一筆參考書目之第一行均從列首寫起，第二行開始內縮 2 字 (4bytes) (即凸排 2 字元)，以示區隔。
- (七) 參考資料之出版地若為美國之大城市，則僅需列出城市名稱即可，但若為小城市，則除須列出城市，另需列出州名縮寫。州名縮寫一律依下列格式書寫：

州名	縮寫	州名	縮寫	州名	縮寫
Alabama	AL	Alaska	AK	Arizona	AZ
Arkansas	AR	California	CA	Colorado	CO
Connecticut	CT	Delaware	DE	Florida	FL
Georgia	GA	Hawaii	HI	Idaho	ID
Illinois	IL	Indiana	IN	Iowa	IA
Kansas	KS	Kentucky	KY	Louisiana	LA
Maine	ME	Maryland	MD	Massachusetts	MA
Michigan	MI	Minnesota	MN	Mississippi	MS
Missouri	MO	Montana	MT	Nebraska	NE
Nevada	NV	New Hampshire	NH	New Jersey	NJ
New Mexico	NM	New York	NY	North Carolina	NC
North Dakota	ND	Ohio	OH	Oklahoma	OK
Oregon	OR	Pennsylvania	PA	Rhode Island	RI
South Carolina	SC	South Dakota	SD	Tennessee	TN
Texas	TX	Utah	UT	Vermont	VT

州名	縮寫	州名	縮寫	州名	縮寫
Virginia	VA	Washington	WA	West Virginia	WV
Wisconsin	WI	Wyoming	WY		

美國之外之出版地，若為小城市，除須標示城市名稱之外，另須列出國名。
 例如：Norman, OK: University of Oklahoma Press
 Oxford, Englan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London: St Martin's Press

(六) 各類參考書目撰寫格式：

● **專書**（若為編者、編著、主編著、編印者，請於作者後方括弧內註明）

【中文格式】

作者，年代，《書名》，出版地：出版者。

【範例】

劉嘉薇，2019，《客家選舉政治：影響客家族群投票抉擇因素的分析》，臺北：五南。

【英文格式】

作者. 年代. 書名. 出版地:出版者.

Author's Names. Year. *Title of the book*. Place of Publication: Publisher.

【範例】

Peters, B. Guy, and Jon Pierre eds. 2006. *Handbook of Public Policy*. Thousand Oaks, CA: SAGE Publications.

● **專書論文**

【中文格式】

作者，年代，〈篇名〉，編者（編），《書名》，出版地：出版者，頁碼。

【範例】

郝培芝、羅至美，2007，〈國際整合與區域主義〉，張亞中（主編），《國際關係總論》，第二版，臺北：揚智出版社，頁 379-413。

【英文格式】

作者. 年代. “篇名.” In 編者 ed(s)., 書名. 出版地: 出版者, 頁碼.

Author's Names. Year. “Title of the article.” In Editor ed(s)., *Title of the Book*. Place of Publication: Publisher, page numbers.

【範例】

Lee, Chungpin. 2019. “Challenges of E-Participation: Can the Opinions of Netizens Represent and Affect Mass Opinions?” In Andrei Chugunov, Yuri Misnikov, Evgeny Roshchin, and Dmitrii Trutnev eds., *Electronic Governance and Open Society: Challenges in Eurasia*. Switzerland: Springer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319-333.

● **期刊論文**

【中文格式】

作者，年代，〈文章篇名〉，《期刊名》，卷（期）：頁碼。

【範例】

許國賢，2017，〈民主社會裡的個人與他者〉，《行政暨政策學報》，64：1-35。
 張佳璇、胡龍騰，2018，〈非例行性績效業務重要性之研究：公部門

管理中失落的拼圖》，《行政暨政策學報》，67：79-125。

【英文格式】

作者. 年代. “篇名.” 期刊名, 卷數(期數): 頁碼.

Author's Names. Year. "Title of the article." *Title of the Periodical*, volume number (issue number): page numbers.

【範例】

Luo, Chih-Mei. 2017. "The Rise of Populist Right-wing Parties in the 2014 European Parliament: Election and Implications for European Integration." *European Review*, 25(3): 406-422.

● 研討會論文

【中文格式】

作者，年代，〈論文名稱〉，發表於《研討會名稱》（0月0日），地點：主辦單位。

【範例】

李仲彬、胡龍騰、陳志瑋、黃婉玲，2018，〈大學多元入學方式有助於適才適所嗎？公共行政領域之初步探討〉，發表於《2018年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TASPAA）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6月3日），臺北：東吳大學。

【英文格式】

作者.年代. “論文名稱.” Paper presented at 研討會名稱, 時間, 地點.

Author's Names. Year. "Title of the articl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Name of the Meeting, Date, Place.

【範例】

Chang, Ssu-Ming. 2019. "Decommissioning Management of the First Nuclear Power Plant in Taiwan: Stakeholder Participation and Social Communica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80th Annual Conference of American Society for Public Administration, March 8-12, Washington, D.C.

● 博碩士論文

【中文格式】

作者，年代，《論文名稱》，00校00學系碩士（或博士）論文。

備註：私立學校不需註明「私立」。

【範例】

劉坤億，2001，《英國政府治理模式變革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博士論文。

【英文格式】

作者. 年代. 論文名稱. (Doctoral) dissertation(thesis), 系名, 校名.

Author's Names. Year. *Title of the dissertation*, Doctoral dissertation (Master thesis), The Name of Department and University.

【範例】

Chou, Yujen. 1990. *U.S.-Taiwan Trade Conflicts (1984-1989):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Accelerated Trade Liberalization in Taiwan*. Doctoral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Ohio State University.

● 譯著

【中文格式】

譯者，年代，作者原著，西元出版年代，《中文書名》，出版地：出版者。譯自 Author's Name. *Title of the book*. Place of Publication: Publisher. Year.

【範例】

張明貴譯，1991，《政治人》，臺北：桂冠圖書公司。譯自 Lipset, Seymour Martin. *Political Man: The Social Bases of Politics, An Adaptation*. Bombay: Vakils, Feffer and Simons Private Ltd., 1963.

【英文格式】

作者. 年代. “篇名.” 書名. Trans. by 譯者名. 版次. 出版地:出版者.

【範例】

Derrida, Jacques. 1997. “Of Grammatology.” Trans. by Gayatri Chakravorty Spivak. Corrected Edition.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研究計畫報告

【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

作者，年代，《計畫名稱》，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計畫編號）。

【範例】

林淑馨，2018，《社會福利民營化與市場化：以日本介護保險制度為例》，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107-2014-H-305-043）。

【已出版研究計畫】

作者，年代，《計畫名稱》，出版地：出版者。

【範例】

張四明、黃榮源、呂育誠、陳耀祥，2014，《中央與地方行政機關組織職能對應比較之研究》，臺北市：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

【未出版研究計畫】

作者，年代，《計畫名稱》，委託機關，未出版。

【範例】

劉坤億，2006，《行政法人制度推動誘因及其成效之研究》，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委託計畫，未出版。

文件

以「註腳」方式呈現即可，不需在「參考書目」明列。例：論文撰寫如有參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組織條例，1998.6.24 修正公佈」則在文內以「註腳」方式呈現即可。

報紙資料

【中文格式】

作者姓名，年代，〈篇名〉，報紙名稱，0月0日，第0版。

備註：如為一般性的報導可略去年、〈篇名〉等二項。

【範例】

龍應台，2003，〈五十年來家國：我看台灣的「精神分裂症」〉，中國時報，7月12日，第E7版。

【英文格式】

作者. 年代. “篇名.” 雜誌名. 日期, sec. 版次(或頁碼).

Author's Names. Year. "Title of the Article." (permissible if news coverage) Name of newspaper. Date, Section or page numbers.

【範例】

Bumiller, Elisabeth. 2002. "Bush Embraces His Roots, and Some Connecticut Money, Too." *New York Times*. April 10, sec. 1A, 23.

雜誌

【中文格式】

作者，年代，〈文章篇名〉，《期刊名》，卷（期）：頁碼。

【範例】

黑幼龍，2004，〈感恩讓世界更美好〉，《遠見雜誌》，212：34。

網路等電子資料

【中文格式】：如有作者，歸入參考書目

作者，年代，〈文章篇名〉，電子資料庫或電子期刊名稱 000：網址 0000，
檢索日期：000年00月00日。

【範例】

蘇彩足，2016，〈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國家發展委員會研究報告：
https://www.ndc.gov.tw/News_Content.aspx?n=E4F9C91CF6EA4EC4&sm=4506D295372B40FB&s=5493A76E9B9D3E2A，檢索日期：2019年5月1日。

【中文格式】：無作者的網頁在內文以「註腳」方式呈現即可。

年代，〈文章篇名〉，電子資料庫或電子期刊名稱：網址 0000，檢索日期：
000年00月00日。

【範例】

2019，〈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全國人事法規釋例資料庫檢索系統：
<http://weblaw.exam.gov.tw/LawArticle.aspx?LawID=C0002007&KWD1=&ShowType=ArticleSearch>，檢索日期：2019年5月10日。

【英文格式】

作者. 年代. 文章名稱. from 網址. Retrieved 日期.

Author's Names. Year. *Title of the Article*. from website. Retrieved date.

【範例】

OECD. 2017. *Behavioural Insights and Public Policy: Lessons from Around the World*. from <http://dx.doi.org/10.1787/9789264270480-en>. Retrieved May 1, 2018.

《範例一》

目 錄

粗體、24 號字

(12 號字)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1
第二節.....	11
第三節.....	21
第二章.....	31
第一節.....	31
第二節.....	41
第三節.....	51
第三章.....	61
第一節.....	61
第二節.....	71
第三節.....	81
第四章.....	91
第一節.....	91
第二節.....	101
第三節.....	111
第五章.....	121
第一節.....	121
第二節.....	131
參考書目.....	141
附錄.....	151

《範例二》

表圖目次

粗體、24 號字

(12 號字)

表 1-1.....	1
表 2-1.....	11
表 3-1.....	21
表 4-1.....	31
表 5-1.....	41

(12 號字)

圖 1-1.....	1
圖 2-1.....	11
圖 3-1.....	21
圖 4-1.....	31
圖 5-1.....	41

註：表圖若各超過五個，則須分別獨立一頁編列。

《範例三》

第一章 緒論

粗體、24 號字

(章與節間之間隔為 1 行)

第一節 研究動機

粗體、22 號字

(段與落間之間隔為 1 行)

壹、粗體、16 號字

一、14 號字

(一)

1.

(1)

A.

a.

(a)

(b)

12 號字

b.

B.

(2)

2.

(二)

二、14 號字

貳、

參、

《範例四》

表 1-1 城鄉貧窮率差距 (12 號字置中)

單位：百分比 (%)

	1970 年	1976 年	1984 年
鄉村貧戶比率	49.3	39.6	18.4
城市貧戶比率	21.3	17.9	8.2
總計	58.7	47.8	24.7

資料來源：Jesudason (1989: 115)。(資料來源之字體大小為 10 號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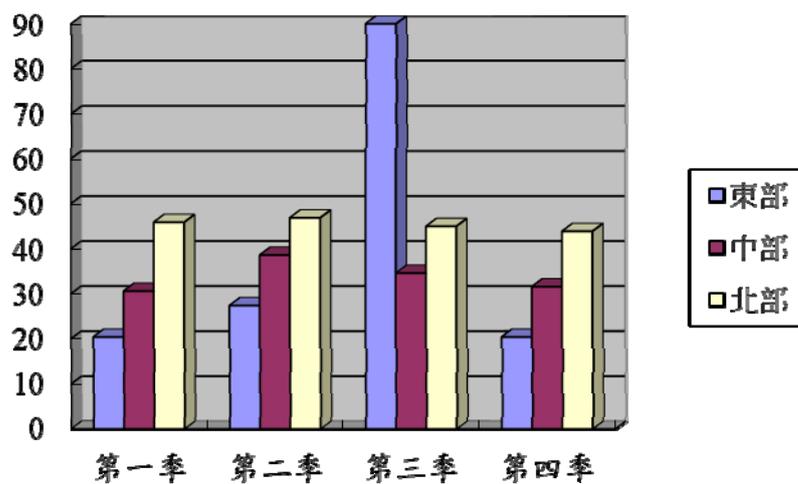


圖 2-1 〇〇〇公司財務報表 (12 號字置中)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2003: 143)。(資料來源之字體大小為 10 號字)

《範例五》

參考書目

粗體、24 號字置中

(段與落間之間隔為 1 行)

壹、中文部分 16 號字

(12 號字、凸排 2 字元)

- 李仲彬、胡龍騰、陳志瑋、黃婉玲，2018，〈大學多元入學方式有助於適才適所嗎？公共行政領域之初步探討〉，發表於《2018 年臺灣公共行政與公共事務系所聯合會 (TASPAA) 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6 月 3 日)，臺北：東吳大學。
- 林淑馨，2018，《社會福利民營化與市場化：以日本介護保險制度為例》，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 (107-2014-H-305-043)。
- 郝培芝、羅至美，2007，〈國際整合與區域主義〉，張亞中 (主編)，《國際關係總論》，第二版，臺北：揚智出版社，頁 379-413。
- 許國賢，2017，〈民主社會裡的個人與他者〉，《行政暨政策學報》，64：1-35。
- 張四明、黃榮源、呂育誠、陳耀祥，2014，《中央與地方行政機關組織職能對應比較之研究》，臺北市：行政院國家發展委員會。
- 張明貴譯，1991，《政治人》，臺北：桂冠圖書公司。譯自 Lipset, Seymour Martin. *Political Man: The Social Bases of Politics, An Adaptation*. Bombay: Vakils, Feffer and Simons Private Ltd., 1963.
- 張佳璇、胡龍騰，2018，〈非例行性績效業務重要性之研究：公部門管理中失落的拼圖〉，《行政暨政策學報》，67：79-125。
- 黑幼龍，2004，〈感恩讓世界更美好〉，《遠見雜誌》，212：34。
- 劉坤億，2001，《英國政府治理模式變革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博士論文。
- 劉坤億，2006，《行政法人制度推動誘因及其成效之研究》，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委託計畫，未出版。
- 劉嘉薇，2019，《客家選舉政治：影響客家族群投票抉擇因素的分析》，臺北：五南。
- 蘇彩足，2016，〈臺灣公共治理指標調查〉，國家發展委員會研究報告：
https://www.ndc.gov.tw/News_Content.aspx?n=E4F9C91CF6EA4EC4&sms=4506D295372B40FB&s=5493A76E9B9D3E2A，檢索日期：2019 年 5 月 1 日。

貳、西文部分 16 號字

- Bumiller, Elisabeth. 2002. "Bush Embraces His Roots, and Some Connecticut Money, Too." *New York Times*. April 10, sec. 1A, 23.

- Chang, Ssu-Ming. 2019. "Decommissioning Management of the First Nuclear Power Plant in Taiwan: Stakeholder Participation and Social Communicatio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80th Annual Conference of American Society for Public Administration, March 8-12, Washington, DC.
- Chou, Yujen. 1990. *U.S.-Taiwan Trade Conflicts (1984-1989):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Accelerated Trade Liberalization in Taiwan*. Doctoral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Ohio State University.
- Derrida, Jacques. 1997. "Of Grammatology." Trans. by Gayatri Chakravorty Spivak. Corrected Edition. Baltimor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 Lee, Chungpin. 2019. "Challenges of E-Participation: Can the Opinions of Netizens Represent and Affect Mass Opinions?" In Andrei Chugunov, Yuri Misnikov, Evgeny Roshchin, and Dmitrii Trutnev eds., *Electronic Governance and Open Society: Challenges in Eurasia*. Switzerland: Springer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319-333.
- Luo, Chih-Mei. 2017. "The Rise of Populist Right-wing Parties in the 2014 European Parliament: Election and Implications for European Integration." *European Review*, 25(3): 406-422.
- OECD. 2017. *Behavioural Insights and Public Policy: Lessons from Around the World*. from <http://dx.doi.org/10.1787/9789264270480-en>. Retrieved May 1, 2018.
- Peters, B. Guy, and Jon Pierre eds. 2006. *Handbook of Public Policy*. Thousand Oaks, CA: SAGE Publications.

論文製作格式

一、 封面格式（格式如附表 A）

- （一） 紙張厚度：封面及封底採用 150 磅面紙。內頁採用 80 磅之白色模造紙印刷。
- （二） 裝訂後大小：長 29.7 公分，寬 21 公分。
- （三） 書背（格式如附表 B）

二、 裝訂順序（封面及內文須有本校浮水印標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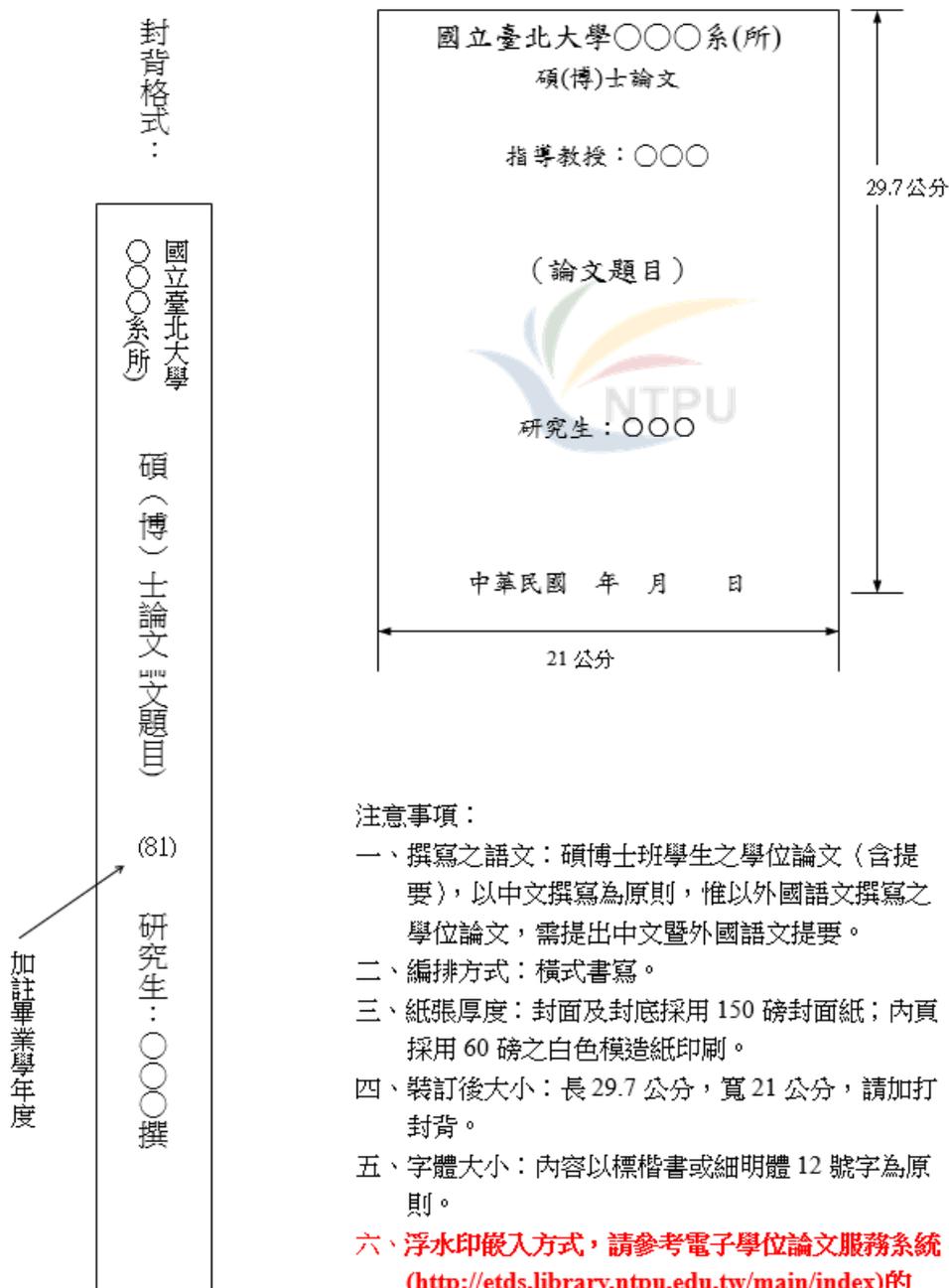
- （一） 封面
 - （二） 論文考試委員簽名單（格式如附表 C）
 - （三） 序言或謝詞
 - （四） 中文論文摘要（格式如附表 D）
 - （五） 英文論文摘要（格式如附表 E）
 - （六） 目錄（含表圖目次）
 - （七） 論文本文
 - （八） 參考書目
 - （九） 附錄
 - （十） 著作權聲明書（格式如附表 F）
- } 以羅馬數字編頁，並置於每頁正中下方

備註：

附表 D、E、F，請碩博士生自行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表單下載」處下載，碩士在職專班學生請至進修教育組「表單下載」處下載。

附表 A

國立臺北大學碩（博）士論文封面格式：



附表B

下 3.5CM 上
國立 公共行政暨 臺北政策學 系
碩 (博) 士 論 文
論 文 題 目
(107)
○ ○ ○
撰
下 2.5CM 上

書背之寬度及字體大小視個人之論文份量而定。

加註畢業學年度

附表 C

國立臺北大學

_____系(所) 碩士在職專班

_____學年度第_____學期畢業生論文

研究生：_____撰

業經本委員會審議通過

題 目：_____

論文考試委員：

召集人 _____

委員 _____

委員 _____

委員 _____

指導教授 _____

系(所)主任 _____

論文口試及格日期：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表 D

國立臺北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 學位論文提要

※本提要請以 12 號字由左而右橫式繕打，以一頁完成為限，依研究目的、文獻、研究方法、研究內容及結果，約五百至一千字。

論文題目：_____ 論文頁數：_____

所 組 別：_____ 系(所)_____ 組 (學號：_____)

研 究 生：_____ 指導教授：_____

論文提要內容：

附表 E

ABSTRACT

TITLE OF THESIS or DISSERTATION

(Centered, all in capitals, single-spaced if more than one line)

by

CHOU, SU-YEH

December 2002

(Month and year of commencement)

ADVISOR(S): Dr. HOU, CHUNG-WEN

DEPARTMENT : PUBLIC ADMINISTRATION AND POLICY

MAJOR: Public Administration

(or Public Policy or Political Economy and Government)

DEGREE(Do not use abbreviations): Doctor of Philosophy(Ph. D.)

Body of abstract starts here. (Times New Roman 12 word type, single spaced throughout, must not exceed 500 words, approximately 1.5 pages)

附表 F

著作權聲明
(請裝訂於論文最後一頁)

論文題目：*****

論文頁數：100 頁

系所組別：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研究生：林小美

指導教授：王大千

畢業年月：*****

本論文著作權為林小美所有，並受中華民國著作權法保護。

備註：

學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

參考網址：<http://www.lib.ntpu.edu.tw/E-resources/turnitin.php>

系學術發展委員會議4月16日會議上通過：

「本系博碩士生於學位論文口試前，需事先檢附由學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Turnitin）列印判讀原創性報告供口試委員參考（修改考試委員意見表）及系辦存檔。」

同學在寄送 FINAL 口試本時，需同時附上「學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Turnitin）列印判讀原創性報告」（系上在給口委的聘函上會註明學生需檢附）

系統請見圖書館網頁「學術論文原創性比對系統」介紹：

<http://www.lib.ntpu.edu.tw/E-resources/turnitin.php>

請事先申請帳號，可利用現有課堂報告進行測試

系辦公室每學期開學初調查擬提論文學位考試同學，由系主任於系統建置「畢業論文」課程學生清冊，同學論文撰寫完畢於口試前上傳系統產生比對報告。

列印百分比報告供口委參考，另自行下載比對結果之 PDF 檔，口試當日備查。

108 學年度：

28 學分；其中得修習非本校、系開授之博士班或碩、博士班合開課程，每學期限修一科，修畢得列入畢業學分計算，但以不超過 6 學分為上限。

科目	學分數	總計必修
公共行政專題	2	8 學分（四科）
公共政策專題	2	
質化研究方法	2	
量化研究究方法	2	

108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所）專業科目規劃表
【博士班】

領域或學群別	必修或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合計	課程類別(全年或半年)	建議修習年級	開課系所	先修科目	開課屬性	備註 另註有開過課的教授
	必	公共行政專題Seminar on Public Administration	2	半	一	博		A	
	必	質化研究方法 Qualitative Method	2	半	一	博		A	
	必	量化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Method	2	半	一	博		A	
	必	公共政策專題 Seminar on Public Policy	2	半	一	博		A	
	選	統計分析Statistics Analysis	4	全	一	博		A	
	選	公共行政研究途徑專題 Seminar on Approaches to Public Administration	2	半	二	博		A	
	選	人力資源發展專題 Seminar on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2	半	一	博		A	
	選	政治領導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Leadership	2	半	二	博		A	
	選	政策問題形成與建構研究 Seminar on Policy Issues	2	半	一	博		A	

碩博合開選課課程規劃表，請見碩士班資料。

※本系（所）97 學年度以前入學之博士班學生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為 28 學分（含專題討論一學年 0 學分）；論文學分另計。

※97 學年度起入學之博士班學生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 30 學分（含專題討論一學年 2 學分）；論文學分另計。

※本系（所）102 學年度起入學之博士班學生最低應修畢業學分數為 28 學分；論文學分另計。

※本系（所）學生畢業學分中得承認非本校、系開授之博士班或碩、博士班合開課程，但以不超過 6 學分為上限。

※開課屬性：請以 A、B1、B2、C1、C2 附註。

A：正課一教師全程授課，包含台上講述、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邀請演講、專題討論、專題研究…等）。

B1：實習課程一教師全程授課，授課時數不減半。 B2：實習課程一教師未全程授課，授課時數減半，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以不減半計。

C1：實作課程一教師全程授課，授課時數不減半。 C2：實作課程一教師未全程授課，授課時數減半，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以不減半計。

※實習課程：依據本校學生實習辦法第二條規定，各教學單位得依系所發展特色及課程教學目標，針對學科專業結合學生職涯所需技能規劃與實施校外實習課程，使學生提早體驗職場，建立正確工作態度，並激發學生學習及進行未來生涯發展規劃。

※實作課程：課程內容多為學生實際動手操作，使學生藉由實作學習過程中能理解及建構知識的課程。

※業經本系 105 年 11 月 09 日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在案。

※ 依本校學術研究倫理教育實施辦法規定：自 106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碩博士班學生應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自我學習「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總測驗，經出示修課證明始得申請學位論文考試。

※ 業經本系 106 年 04 月 26 日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在案。

※ 本系 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碩士生至少需修習 32 學分(含規定之必修學分數，其中得含跨選他組、他系、他校課程選修 8 學分)，且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及「學位論文考試」方得畢業。

※業經本系 108 年 05 月 08 日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在案。

108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所）專業科目規劃
【碩士班】

領域或學群別	甲 公共行政組	乙 公共政策組	丙 政治經濟與政府組	科目名稱	學分合計	課程類別 (全年或半年)	建議修習年級	開課系所	先修科目	開課屬性	備註
	必修或選修										
	必	必	必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論 Methodology of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2	半	一	碩一		A	
	必	必	必	質化研究方法 Qualitative Method	2	半	一	碩一		A	
	必	必	必	量化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Method	2	半	一	碩一		A	
	分組必修	六選二必修	選	公共行政研究 Research on Public Administration	3	半	一	碩一		A	
		分組必修	選	公共政策研究 Research on Public Policies	3	半	一	碩一		A	
		X	X	行政法專題 Seminar on Administrative Law	3	半	一	碩博		A	
		X	X	行政倫理專題 Seminar on Administrative Ethics	3	半	二	碩博		A	
		X	選	公共預算理論 Public Budget Theory	3	半	二	碩博		A	
		選	X	組織理論與行為專題 Seminar on Organization Theory and Behavior	3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公共管理專題 Seminar on Public Management	3	半	一	碩博		A	
	X		X	決策分析方法 Methods of Decision Analysis	3	半	一	碩博	社會科學研究方法論	A	
	X		X	政策規劃專題 Seminar on Policy Planning	3	半	一	碩博		A	
	X		X	政策執行專題 Policy Implementation	3	半	一	碩博		A	
	X		X	政策評估專題 Policy Evaluation	3	半	二	碩博		A	
	選		X	公務成本效益分析 Cost Benefit Analysis in Public Sectors	3	半	一	碩博		A	原選修,108 學年度改列乙組 6 選 2 必修/原 2 學分 108-1 改 3 學分
	X	X	必	政治學研究 Seminar on Political Science	3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政治經濟學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Economy	3	半	一	碩博		A	

X	X		比較政治理論 Theories of Comparative Politics	3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預算政治與政策專題 Seminar on the Budgetary Politics and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系統動態學 System Dynamics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公共衝突 Political Conflict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迴歸分析法 Regression Analysis Method	2	半	二	碩博	量化研究方法或其他基礎統計學課程	A	
選	選	選	媒體、企業與政治專題 Seminar on Mass Media and Politics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政府與企業專題 Seminar on Government and Business	2	半	二	碩博		A	
選	選	選	非營利組織研究 Seminar on Nonprofit Organiz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政府談判專題研究 Governmental Negoti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公共議題經濟學 The Economics of Public Issues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分配政策與政治 Distributive Policies and Politics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跨域管理 Boundary-Spanning Managemnt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公共管理實習 Public Management Internship	2	半	二	碩博		B2	
選	選	選	憲法專題 Seminar on Constitu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管制行政與政策專題 Seminar on Regulatory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環境法制專題研究 Seminar on Environmental Law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地方治理專題 Seminar on Local Governance	2	半	二	碩博		A	配合公共事務學院「城市治理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改為英語授課。
選	選	X	環保政策 Environmental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民營化與公私協力 Privatization and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2	半	一	碩博		A	原「民營化的理論與實務」更名為「民營化與公私協力」
X	選	X	政策論證 Policy Argument	3	半	一	碩博		A	原乙組6選2必修180學年度起改選修
選	選	X	策略管理 Strategic Management	3	半	一	碩博		A	配合公共事務學院「城市治理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改為英語授課。 107改3學分

選	選	X	官僚組織與行為專題 Seminar on Bureaucratic Institution and Behavior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社區發展與參與 Social Development and Particip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地方自治與公共政策 Local Government and Public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政府創新研究 Seminar on government innov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災難管理專題研究 Seminar on Disaster Management	2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X	社會網絡理論與分析 Social Network Theory and Analysis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選	情緒管理與領導專題 Seminar on EQ Management & Leadership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選	全球化與區域化專題 Seminar on Globalization and Regionalization	3	半	三	碩博		A	
選	X	X	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 Development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公共行政與公民社會專題 Seminar on Public Administration and Civil Society	2	半	二	碩博		A	
選	X	X	政府再造理論與實務 Government Reformation: Theory & Practice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人事行政專題研究 Seminar on Public Personnel Administr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發展行政專題 Seminar on Development Administr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比較行政專題 Seminar on Comparative Administr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地方財政 Local Government Finance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市政管理專題 Seminar on City Management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台灣公共行政專題 Seminar on Taiwan's Public Administr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電子化政府與公共資訊管理 E-Government and Public Information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績效衡量與管理 Performance Measurement and Management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中國行政專題 Seminar on Chinese Traditional	2	半	一	碩博		A	

			Administrative							
選	X	X	府際關係 Intergovernmental Relations	2	半	一	碩博		A	
選	X	X	經濟行政法 Economic Administrative Law	2	半	一	碩博		A	主要內容：運動休閒與經濟法制
X	選	X	決策理論與分析 Decision Theory and Analysis	2	半	一	碩博		A	配合公共事務學院「城市治理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改為英語授課。
X	選	X	計量經濟學 Econometrics	3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健康照顧政策專題 Seminar on Health Care Policy	3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勞工與就業政策 Labor and Employment Policy	3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立法與公共政策 Law-Making and Public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賽局理論與理性決策 Game Theory and Rational Decision Making	2	半	一	碩博		A	原全學年4學分107學年度改半學年2學分
X	選	X	政策擴散與行銷 Policy Diffusion and Marketing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政策問題分析 Methodology of Policy Analysis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政策網絡的理論與實際 Theory and Practice of Policy Networks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台灣公共政策專題 Seminar on Taiwan public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社會福利政策 Public Policy in Social Welfare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犯罪防治政策 Public Policy in Crime Prevention and Corrections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政策溝通與協調 Communication and Coordination in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X	選	X	永續發展政策專題研究 Seminar on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Policy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歐元專題研究 Seminar on the Euro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大中華經濟圈 The Greater China Economic Circle	2	半	二	碩博		A	配合公共事務學院「城市治理英語碩士學位學程」，改為英語授課。
X	X	選	民主理論研究 Seminar on Democratic Theory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政治行銷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Marketing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國會政治專題	2	半	一	碩博		A	

			Seminar on Congress Politics							
X	X	選	民意與民主政治專題 Seminar on Public Opinion and Democracy	2	半	二	碩博		A	
X	X	選	台灣政治專題 Seminar on Taiwan Politics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國際政治經濟學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中共政治專題 Seminar on Chinese Politics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比較政黨制度專題 Seminar on Comparative Political Party Systems	2	半	二	碩博		A	
X	X	選	政治溝通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Communic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政治參與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Participation	2	半	二	碩博		A	
X	X	選	中國與東亞區域整合專題 Seminar on China and Asian Regional integr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選舉與投票行為專題 Seminar on Electoration and Voting Behavior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政治社會化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Socialization	2	半	一	碩博		A	
X	X	選	政治心理學專題 Seminar on Political Psychology	3	半	一	碩博		A	
選	選	選	民意調查與分析 Public Opinion Survey and Analysis	2	半		碩博		A	
X	選	選	正義理論專題 Seminar on Theories of Justice	2	半		碩博		A	
X	選	選	當代政治思潮 Contemporary Political Thought	2	半		碩博		A	
選	選	選	社群媒體政治專題 Seminar on Social Media Politics	2	半		碩博		A	
選	選	選	科技政策與創新 Seminar in S&T Policy and Innovation	2	半		碩博		A	107新增
選	選	選	資料視覺化：公共政策應用 Data Visualization: Applications in Public Policy	2	半		碩博		A	107新增

※ 本系(所) 94 學年度起入學碩士班之各組學生應修習 32 學分(含專題討論一學年 0 學分)，其中得含跨選他組、他系、他校課程 6 學分。論文學分另計。

※ 本系(所) 97 學年度起入學碩士班之各組學生應修習 34 學分(含專題討論一學年 2 學分)，其中得含跨選他組、他系、他校課程 6 學分。論文學分另計。

※ 本系(所) 102 學年度起入學碩士班之各組學生應修習 32 學分，其中得含跨選他組、他系、他校課程 8 學分。論文學分另計。

※開課屬性：請以 A、B1、B2、C1、C2 附註。

A：正課—教師全程授課，包含台上講述、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邀請演講、專題討論、專題研究…等)。

B1：實習課程—教師全程授課，授課時數不減半。 B2：實習課程—教師未全程授課，授課時數減半，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以不減半計。

C1：實作課程—教師全程授課，授課時數不減半。 C2：實作課程—教師未全程授課，授課時數減半，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以不減半計。

- ※ 業經本系 105 年 11 月 09 日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在案。
- ※ 依本校學術研究倫理教育實施辦法規定：自 106 學年度(含)起入學之碩博士班學生應透過臺灣學術倫理教育資源中心網站自我學習「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通過總測驗，經出示修課證明始得申請學位論文考試。
- ※ 業經本系 106 年 04 月 26 日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在案。
- ※ 本系 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碩士生至少需修習 32 學分(含規定之必修學分數，其中得含跨選他組、他系、他校課程選修 8 學分)，且通過「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及「學位論文考試」方得畢業。
- ※ 業經本系 108 年 05 月 08 日課程委員會討論修正通過在案。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嘉家獎學金實施要點

本系 107 年 05 月 16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本系 108 年 4 月 17 日系務會議修訂第四條第 1 項第 6 款

一、宗旨

本系劉嘉薇教授為提升本系研究風氣與競爭力，鼓勵研究生學術著作發表，特於每年捐款設置本獎學金，以激勵本系博、碩士班學生積極參與學術研究活動，展現學習成果。

二、適用對象：本系博士班、碩士班在學研究生。

三、獎勵人數及金額：每年獎勵一人，每名新台幣八千元整。

四、獎勵標準：

以研究生不同類型之學術著作發表給予不同計分，積分最高之申請人為本獎學金獎勵對象。各項表現採計分數及計分原則如下：

(一)在 TSSCI 或 SSCI 期刊上發表者，每篇 20 分。

(二)在 TSSCI 或 SSCI 以外有審查制度期刊發表者，每篇 10 分。

(三)專書有審查制度者，每本 40 分；無審查制度者每本 20 分。

(四)專書篇章有審查制度者，每篇 10 分；無審查制度者，每篇 6 分。

(五)親自出席學術研討會口頭發表論文者(不包含海報論文)，每篇 4 分。

(六)以上論文為合著者，分數按合著人數除之。期刊論文、專書、專書篇章，倘為著作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該篇論文得分加計20%；研討會論文若為第一作者得分加計20%，但若為通訊作者，則不另加計分數。

(七)申請者每一論文僅得於(一)至(五)款擇優一項計分，不同論文可累積計分。

以上積分合計相同者，以政治學經驗研究優先，其他政治學研究次之。

五、申請期間與條件：

本獎學金於每年三月十五日至三十一日受理申請，得採計積分之發表期限為前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發表期間規定如下：

(一)期刊發表以期刊出版日期(或允刊證明核發日期)為準。

(二)專書以出版日期(或允許出版證明核發日期)為準。

(三)專書篇章以出版日期(或允許出版證明核發日期)為準。

(四)研討會發表以會議舉辦日期為準。

六、申請人應於申請期間內填妥申請書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書及應檢附資料由本系另訂之)。

七、本獎學金由本系系務會議決定得獎人選。

八、得獎名單通知獎學金捐助人及得獎人，並公告之。

九、本要點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紀念謝延庚教授研究卓越獎勵金實施要點

107年3月7日系務會議訂定

一、宗旨

本系系友管碧玲與鄭寶清立委，感念在校時期謝延庚教授之教導，特捐款回饋母系設置研究卓越獎勵金，以鼓勵本系學弟妹提升學術研究能力並參與學術研究活動展現學習成果，進而增加本系學術聲望，彰顯謝教授學術貢獻。為規範相關作業程序，特訂定「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紀念謝延庚教授研究卓越獎勵金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適用對象：

本系博士班、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研究生。

三、研究卓越：

研究生在學時期(含休學)，以本系研究生名義發表研究論文所獲得之成果或榮譽，包括：

- (一) 期刊論文刊登
- (二) 研討會論文發表

四、以單一作者或共同作者當中的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研究論文者，依下列類別獎勵之：

(一) 研究論文獲刊登於以下期刊，並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審定期刊等級，可獲頒一定額度的獎勵金。

1. SSCI 期刊或 TSSCI 期刊；獎勵金區間在新台幣六千元整至一萬元整之間。
2. 科技部評比第三級的社會科學領域期刊，或其他有外審制度但未參加科技部評比的社會科學領域期刊；獎勵金區間在新台幣二千元整至四千元整之間。

(二) 親自出席研討會口頭發表論文者(不包含海報發表論文)，由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審定研討會等級，可獲頒一定額度的獎勵金；

1. 國際研討會；獎勵金區間在新台幣四千元整至五千元整之間。
2. 非國際研討會；獎勵金區間在新台幣二千元整至三千元整之間。

五、非以單一作者或共同作者當中的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研究論文者，獎勵金額依照學術發展委員會所審定的金額減半發放。

六、申請期間與條件：

本獎勵金申請期間於每年九月中旬公告，受理前一學年度本系研究生之申請，相關期間規定如下：

- (一) 上開各項論文發表期限自前一年八月一日起至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期刊發表以期刊出版或接受刊登日期為準，研討會論文發表以會議舉辦日期為準。
- (二) 研究生於畢業前投稿期刊論文，若於畢業後始刊登本要點所列期刊者，得比照前揭期限規定，於刊登後次一學年申請期間內依本要點申請獎勵。

七、申請人應於申請期間內填妥申請書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書及應檢附資料由本系另訂之)。

八、若有本系研究生兩人以上共同發表論文者，每篇論文僅得由一人提出獎勵申請並以一次為限。提出申請者應由本系其他共同作者簽立同意書，同意由申請者提出申請，並於申請時出具同意書證明。

九、本獎勵金經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於系友會會員大會時投獎。

十、申請本研究卓越獎勵金的期刊論文或研討會論文若違反學術倫理規範，本系有權不接受申請或追討已發放之獎勵金。

十一、本獎勵金依捐款者指定用途專款專用，當年度捐款剩餘款倘不足支應合格申請案件之全部獎勵金，由系務會議視各等級獎勵金額權重，按比例分配剩餘款至核發完畢為止。經費用罄即不受理申請。

十二、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學生「指導教授（填報或異動）申請書」**填寫範例**

姓名	學號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連絡人姓名	關係	連絡電話
王大明	711072901	男	A123456789	70.1.1	黃小花	夫妻	0911-111-111
現在住址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69 號				電話	02-25054803	
永久住址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				手機	0922-222-222	
E-mail : abc@mail.ntpu.edu.tw							

指導教授名單：

姓名	級職	服務單位	電話	通訊地址	指導教授簽章	備註
林元元	副教授	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02-86741111*12345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67 號	林元元	主指導教授

通知

辦公室收登記錄	
日期	
承辦人	
編號	

系主任：

（核章）

國立臺北大學博士班學生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申請書

姓名	學號	就讀系(所)別	指導教授	論文題目	聯絡電話

生

已修滿系、所規定之應修課程與學分，通過學科考試，且撰妥學位論文計畫大綱及基本內容，並符合系、所之其他要求，請同意召開『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委員會』，審查 之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

敬呈

主指導教授
系(所)主管

請於擬舉行口試前一個月提出申請書

申請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註：

- 一、博士班學生，修滿系、所規定之應修課程與學分，通過學科考試，且撰妥學位論文計畫大綱及基本內容，並符合系、所之其他要求，始得提出『博士學位候選人資格考核』申請，通過考核後，其身份稱為『博士學位候選人』。
- 二、資格考核之申請，每學期以一次為限。申請時請檢附畢業論文初稿、歷年成績表向各系(所)提出。經指導教授、系(所)主管核可後送課務組存辦。資格考核經考核委員會三分之二(含)以上委員之通過，始為合格。考核不合格者，不得提出論文考試申請；經重考一次仍不合格者，應予退學。

課務組收登記錄	
日期	
承辦人	

附件二

國立臺北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博士候選人及考試委員名冊

一、候選人名冊：

姓名	學號	出生年月日	就讀系(所)別	入學年月	學位名稱	擬畢業年月
黃小美	8911111	69.01.01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105年9月	法學博士	110年7月

二、考試委員名冊：

一、委員名額五至九人，其資格必須符合學位授予法第五條第三項之規定，同時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以上。

二、指導教授及召集人請在備註欄內註明(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三、考試時應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但至少應有委員五人出席，出席委員中須有校外委員三分之一以上始能舉行。

校內外委員	姓名	服務單位及級職	學歷	教授證書字號或 曾任委員之核准	住址	電話	備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陳金貴	台北大學公共行政 暨政策學系教授	美國北德州大學高等教育 行政博士		237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 151 號	02-86741111 #67476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							

請指導教授推薦 5-9 位委員名單，連同申請表送交系辦公室，俾便提送學術發展委員會審查

國立臺北大學碩博士班學生參加論文考試申請書填寫範例

姓名	生日	學號	就讀系(所)別	聯絡電話	論文題目	指導教授
王大明	70.1.1	711072901	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0922-222-222	○○○○○○○○○○○○○○○○○○○○○○○○○○○○○○	林元元

學生 本學期尚有修課 學分，其中尚須 學分成績到齊符合及格標準後始修畢業學分。

已修畢業學分共 學分且成績皆已到齊。

歷年成績未到齊共計 _____ 學分。

學分勾選由助教處理

指導教授：林元元 (簽章)

申請人：王大明 (簽章)

主旨：上列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所修課程及學分核計至本學期結束已符合畢業規定，其論文已撰就，同意其參加論文考試，並推薦考試委員人選如下，請惠予同意並發聘。

一、考試委員：

姓名	服務單位	職稱	學歷	通訊住址	連絡電話	備註
林元元	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副教授	博士	104 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67 號	02-86741111*12345	
蔡心心	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教授	博士	116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 111 號	02-2236-8225* 12345	車號 AI-1111
李云云	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	助理教授	博士	104 中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67 號	02-86741111*12345	

二、考試地點：本系(所) OO 校區 OO 大樓 教室

三、考試時間：1 月 1 日 14 時 30 分

口委與研究計畫相同。直接與口委敲定日期時間，填好後交助教商借教室印製文件

四、經遴聘之考試委員，如其本人、配偶、三親等內之血親、姻親應考時，對於該考試委員之職務，即予迴避。

五、若本學期仍修讀應修畢業學分，該應修學分仍應經任課老師評分且符合合格規定方得辦理離校手續。

應於舉行口試前一個月提出

申請人：王大明

(簽章) 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1 日

敬呈

指導教授：林元元 (簽章)

系(所)主管： (簽章)

承辦人： (簽章)

兩份填寫完畢送交助教呈主任核章

(注意:本表單 1 份系所留存, 1 份送課務組)